

香港傳真

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
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

No. 2007-53

2007年8月6日

“民主社會主義”、《王光美訪談錄》 和《憲政與“立國之本”》 ——在《第二屆全國社會主義論壇》的發言

中國社會科學院 紀坡民¹

接到會議通知，來不及寫文章了，就把我在一個講座上的發言，還是別人整理的，以〈介紹一部新作：《憲政與“立國之本”》〉為題，權作論文提交。說實話，我參加咱們這個會議，是來推銷我這本書的，希望大家買我的書。我的稿子，會議文集裡已經印發了，我就不唸了，隨便講幾個問題吧。

¹ 根據向會議提交的論文和在會議上的發言整理成文。

關於“民主社會主義”的幾點意見

聽了大家的發言，許多同志都在談論謝韜關於“民主社會主義”的文章；對這個問題，我在會議之前也看過一些材料，但沒有太關心；想不到這個問題“炒”得這麼“熱”，我研究得不夠，隨便談幾點意見。

第一點，我看到的材料，最引人注目的，是謝韜同志的說法，“只有民主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過去，好像是胡喬木同志說的吧，叫“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有的地方還當作大標語刷在牆上。對這種提法，我第一個感覺便是，這有點聳人聽聞，大概是我們黨歷來擅長搞宣傳鼓動的老傳統吧；可是，如今的中國，昇平世界，發生什麼事了呢？是日本鬼子又把東三省佔了呢，還是“八國聯軍”打進了北京城？讓他們一個個地要去“救中國”。

中國的知識分子歷來有“以天下為己任”和“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的使命感，這是好傳統。對國家目前存在的問題，有點“危機感”和“緊迫感”，這也無可非議。可是，我們討論的是理論問題，應當冷靜和理性一點、也心平氣和一點，沒有必要那樣情緒激昂，動不動就要去“救中國”。現在不是抗日戰爭時“動員參軍”吧，也不是又要發動“文化大革命”。

不過，既然說到“救中國”，我想介紹一位美國學者的觀點，他認為：中國20世紀的歷史，有“三個歷史命題”，或者說是“三個歷史階段”：第一，是“救亡圖存”，第二，是“求強”，第三，是“求富”。我認為，對我們國家20世紀的歷史，這位美國學者概括得不錯，而且通俗易懂，有點說服力。

我想，所謂“救中國”，屬於第一個問題，以毛主席領導的中國革命勝利為標誌，“救亡圖存”的問題已經解決了。

第二個問題，“求強”，如果指國防力量足以自衛，也基本解決了，這也是毛主席領導我們解決的。

第三個問題，“求富”，鄧小平領導的“改革開放”，正在解決，截止到目前，我們幹得還不錯。

當然，我們國家要實現現代化，還有很長的路要走，現在也存在很多問題。不過我們面臨的問題，是國家如何建設與發展，是把存在的問題比如“腐敗”解決好。

我想，這不能算是什麼要“救中國”的問題。如果硬要說是什麼“主義”能夠“救中國”的話，大家知道，以中國革命的勝利為標誌，中國“救亡圖存”的任務便完成了；而中國革命的性質是“新民主主義革命”，因此應當說，是毛主席的“新民主主義救中國”；不過這裡還須借用一個外語語法的詞彙，是“過去時”或者“完成時”，所以準確一點說，是“新民主主義救了中國”。

第二點，現在討論的“民主社會主義”，實際也就是以瑞典為代表的北歐“福利國家”的模式，我覺得，這其實並不是個新問題，而是改革剛開始的80年代初已經提出過的一個老問題。

據我所知，80年代初吧，當時我們黨內一些搞理論的同志，組織了一個代表團去北歐考察，好像是中宣部一位副部長王惠德同志帶隊吧；那個時候，我們國家剛剛“開放”，到發達國家一看，就像“劉姥姥進大觀園”似的，還不是看見點什麼，都覺得好得不得了；而搞理論的人，自然“三句話不離本行”，關心“主義”一類問題，聽人家說那叫個“民主社會主義”，回來以後就跟著搞“宣傳”。我聽說，這件事，當時讓鄧小平同志批評了一頓，寫了個“考察報告”也被扣押了，王惠德的中宣部副部長也當不成了。這是我那時候聽到的情況，不過可能不太準確，也不是很詳細。總之，這是20多年之前的事了，現在又翻騰出來，搞得沸沸揚揚的，還成了“熱點”問題。我國的思想界，似乎對政治漩渦裡的是是非非一類的事情興趣過大了點，結果，理論問題

本身，還在原地打轉轉。

謝韜講的那些問題，在我們這些青年時代經歷過“中蘇大論戰”的人聽起來，有點“似曾相識燕歸來”的感覺。當然，和那時的觀點相比，謝韜講的道理反過來了：20世紀60年代初，說列寧、斯大林是正統的馬克思主義，考茨基、伯恩斯坦是“修正主義”；而到了21世紀初，則認為考茨基和伯恩斯坦是“真正的馬克思主義”，而列寧和斯大林又成了“修正主義”。

謝韜當然是老前輩了，可我們也算“過來人”吧，幾十年之後，聽了這種論戰立場反過來的意見，只覺得怪好玩兒的。我想，對這種誰是馬克思主義正統的爭論，還是鄧小平同志說的實在：中蘇大論戰，雙方都說了不少空話。只不過，同那時的“空話”相比，現在的“空話”，立場又反轉了180度。

有人也許會認為，我這樣對待馬克思主義的理論，有點玩世不恭的味道，那咱們就嚴肅一點說吧。對馬克思主義的理論，在青年時代我也曾經很有興趣，讀過點基本的書；後來，我也知道恩格斯晚年支持過考茨基和伯恩斯坦的觀點，不過沒有查過原著，而且興趣也轉移了，因此也只是知道有這麼一回事而已，況且，“文革”以後，毛主席已經“走下神壇”了，馬克思和恩格斯一輩子寫了幾十卷的書，說了那麼多話，誰能保證他們說的話就“句句是真理”？所以也沒有太在意。在謝韜的文章中，才第一次看到恩格斯的原話，這位老前輩對馬列的經典是有功底的，他認真的檢索工作，對於我們清理馬克思主義這筆革命時代留下來的思想遺產，還是很有價值的。

不過，就像毛主席說的，理論研究要“有的放矢”，謝韜現在講的，關於由“資本主義”發展到“社會主義”的途徑，是“暴力革命”還是“和平過渡”一類的爭論，對我們國家而言，有什麼針對性呢？

中國革命，打了幾十年的仗，當然是“暴力革命”；可如今，

這種“暴力革命”已經勝利了，這些已經都是歷史了。如果誰主張“和平過渡”，這個話應當在國民黨政府、北洋政府和晚清政府統治的時候講，才有針對性。

而且，當年的中國，並不是什麼“資本主義社會”，而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實際上，是一個“停滯的帝國”到了近代，在世界列強的猛烈擴張面前眼看就要被“瓜分”而“亡國滅種”的問題；關於“資本主義”發展到“社會主義”採取什麼途徑的爭論，同中國革命有什麼關係呢？

其實，對中國革命，毛主席著作裡早有精湛的論述；他講得很明白，中國革命的“性質”，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也就是說，中國革命，和美國革命、法國革命在性質上屬於同一類。這些道理，本來已經講得很清楚了，現在又把一百多年前考茨基和伯恩斯坦同列寧和斯大林之間的爭論扯出來，還把毛主席也拉到那些不沾邊的事情裡來“陪斬”，這不是瞎攪和嗎？更有人以“暴力社會主義”的名義，以十分輕蔑的口吻指責中國革命，這就不僅離譜而且混帳、不僅糊塗而且無恥了。世界上一個再簡單不過的道理是，任何國家和民族，不管實行什麼“社會制度”、也不管奉行什麼“意識形態”，對捍衛民族獨立和國家安全的戰爭英雄，對革命領袖和建國元勳，都是十分尊敬的，儘管他們都使用過“暴力”。我們今天討論理論問題，不能糊塗到認為，我們英雄主義的革命前輩，在世界列強的侵略和凌辱面前，應該放棄“暴力”抵抗，甘心情願地等著“亡國滅種”。

我認為，關於考茨基和伯恩斯坦同列寧和斯大林之間誰是“真正的馬克思主義”的問題，對中國改革開放的今天來說，為此花那麼多精力去爭論，還搞成“熱點”，同樣沒有什麼太大的意義。因為中國今天的問題，是實現現代化，而中國現代化的理論問題，僅僅在“國際共運”的圈子裡討論，理論關注的眼界或者說“範疇”，也過於狹小了。考茨基和伯恩斯坦同列寧和斯

大林，誰是“真正的馬克思主義”？諸如此類的問題，甚至馬克思和恩格斯活轉過來，讓他們親自給我們上課，對於解決中國現代化的理論問題，也是搞不清楚的，起碼是遠遠不夠的。

第三點，我想，謝韜之所以說“只有民主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可能是因為這個提法裡面有個“民主”吧。當今世界的潮流，很多人都喜歡“民主”；中國人也有喜歡的理由，“五四運動”的旗幟，就是“科學與民主”；前一段時間，不是有句話，叫“民主是個好東西”嗎？

就一般的價值觀來說，“民主”當然可以說“是個好東西”，中國的現代化，“民主政治”無疑也是我們追求的目標之一。不過，對謝韜說的“民主社會主義”，從實際情況來考察的話，“民主”未必就一定和“社會主義”相聯繫；因為當今世界的發達國家，實行的都是“民主政體”，也就是說，政治上都是“民主”的，但是，卻並不都是“社會主義國家”，比如美國。所以，所謂“民主社會主義”，實際上只是瑞典等北歐國家在世界上打出的一個“品牌”，像“商業字號”一樣，未必是什麼深刻而精湛的理論，值得我們下那麼大功夫去研究。

大體上說吧，在當今世界，凡是建立起“民主政體”並能穩定運作的，都是發達國家；而大多數“發展中國家”，即使建立了“民主政體”，也往往不能維持穩定運作，往往搞著搞著就亂了套，甚至發生“軍事政變”，回到軍事獨裁統治。當然也有例外，比如印度，不過中國人並不怎麼羨慕印度，儘管印度的“民主政體”運作得也還算穩定。

至於說“民主是個好東西”，從實踐中的情況看，也未必都是如此。像二戰前的德國，希特勒法西斯的“納粹”政黨，就是在“魏瑪憲法”確立的“民主政體”中通過“民主程序”而上臺的，而“魏瑪憲法”在政治史上，被學者們公認為最好的憲法之一。對二戰時的法國來說，“民主”更不能說一定是什麼“好東

西”：第一次，法國的“民主”，排斥了正確的軍事戰略，導致法國戰敗；第二次，戰敗的法國，本來完全可以繼續抵抗，卻“民主”地決定了向德國投降，集體當了“賣國賊”；第三次，戰敗投降的法國，又在德國法西斯的威壓下，“民主”地決定把“民主政體”變更為“納粹政體”。至於時間較近的蘇聯，大家都知道，“民主”倒是“民主”了，而且大概也不會逆轉了；可是，經濟崩潰，社會混亂，政治動蕩，尤其是國家解體，實現“民主”的代價也太大了。幸虧俄國資源豐富、人口不多，這種事若是攤到中國頭上，不知道要遭到多大的災難呢；倘若為了“民主”，中國像李登輝說的那樣，分裂成七塊了，我們還會說“民主是個好東西”嗎？

所以，“民主是個好東西”，這是不嚴肅的說法。如果嚴肅一點，我們可以說，“民主”，是一個國家現代化進程中的必然結果，也是一個國家的現代化發展達到一定程度才有的產物。也就是說，“民主”，需要一定的經濟與社會的基礎，也需要政府制度的相應改革，還需要關於“民主政治”在知識上的準備。

在實現“民主”的進程中，雖然也會有人甚至需要有人去“鬧”，但從根本上說，“民主”不是“鬧”出來的；經濟與社會方面的條件不具備時，“鬧”也沒用，只會“鬧”出“亂子”來。在傳統的經濟與社會條件下，能夠“鬧”成功的，不是“民主”，而是“革命”；而世界歷史告訴我們，一個革命造就的政府，絕少是“民主”的，比如法國大革命，以“民主”為宗旨，卻鬧出一個“拿破侖皇帝”來。革命戰爭勝利後建立的政府，一般地說，“打天下的坐天下”，會是一個“軍事官僚專政”。羅素和韋伯都講過這個道理。

說得大衆化一點，“民主”對人民的要求，不是憤世嫉俗的激烈情緒，而是“自由”教化出來的“理性”與“寬容”。說得理論化一點，只有在一個“市民社會”或“公民社會”的基礎上，

所謂“民主政治”才能穩定地運作；而實現“民主政治”的過程，往往是“經濟自由”和“社會自由”向“政治自由”自然延伸的結果。作為知識和觀念的體系，“民主”又是一門龐大無比的學問，屬於“政治學”；而現代的“政治學”，如今在中國基本還是空白。因此，在我看來，為了“民主”，作為先知先覺者，中國的知識分子，應當是學習和研究“民主”，而不僅是吆喝“民主”。這是中國知識界的歷史責任。

在中國實現“民主政治”，無疑是一個嚴峻的挑戰，也會是一個較長的過程。不過，如果我們在經濟和社會的基礎、政府制度的改革和知識與觀念體系各個方面，能夠準備得更充分一點，中國向“民主政治”的轉變，可能會更穩妥一些，在也許是不可避免的政治與社會的震蕩中，會少受點損失。

第四點，由於中國革命是在共產主義的旗幟下進行的，我們國家過去長期崇奉馬克思主義的理論，馬克思主義作為中國革命留給我們的思想遺產，今天我們進行研究和反思，清理這筆歷史遺產，自然是有必要的。不過，改革時代的中國，正在擁抱整個世界，我們的知識和眼界，比過去開闊得多了，對理論問題的關注，我們不應當局限在“國際共運”的範圍裡。

“20世紀是人類理論的高峰。”這是謝韜文章開篇的第一句話，顯然，對20世紀的理論成就，謝韜評價很高。不過，對20世紀的認識，也有與謝韜相反的觀點，一位日本學者就說：“20世紀，是科技革命的輝煌世紀，而對人文社會學科的原創來說，卻是一片荒漠。”分辨這兩種對立意見的是非曲直，可能是太複雜的事，這裡就不談了。不過，從謝韜的這句話看，他關注的似乎只是20世紀的理論成果，這是否與馬克思主義在20世紀大行其道有關？或者是因為19世紀時，中國對世界上的事關注和所知太少的緣故？影響到今天，使我們對20世紀以前的學術成就，比如18世紀“啟蒙思想運動”，關注和所知不夠。我覺得，對此，

毛主席說過一句很好的話：“世界上所有國家有益的東西，我們都要學。找知識要到各方面去找，只到一個地方去找，就單調了。”

當然，世界之大，各國國情千差萬別，學術思想，也是斑斕駁雜、絢爛多姿，在學習、借鑒和研究時，還要密切結合我們國家的國情，就像革命時代一樣，要把“馬克思主義的基本原理同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相結合”。

說到中國國情，我們應當清醒而且深刻地認識到：中國今天仍然是一個發展中國家。由於中華文明曾經在歷史上十分輝煌，而我們中國人大概至今還有點阿 Q 情結，因此時常忘記這一點。但實際上，近代以來，距今約 500 年吧，我們已經落後了，直到今天，同世界先進的發達國家相比，差距仍然很大。毛主席的兩句詩，可以作為對我們的警示：“雄關漫道真如鐵，而今邁步從頭越”。

從這個角度來看待所謂“民主社會主義”，我們同樣應當清醒而且深刻地認識到：“瑞典模式”也好，“美國模式”也好，或者英、法、德、意、日、澳、加等國的什麼“模式”也好，雖然關於“模式”，每個國家都會有點自己的“特色”；但是，人家這些國家，都是當今世界的發達國家，這一點，是所有這些發達國家，同我們中國的基本區別。

對我們的國家來說，現在的基本任務，是實現現代化，是從一個“發展中國家”轉變為一個“發達國家”，這還需要很長時間的努力。至於中國實現了現代化、成為一個“發達國家”以後，是採取什麼樣的“模式”，是瑞典“福利國家”的模式？還是美國更注重“經濟自由”的模式？我想，對中國來說，那是幾十年以後的事。現在，我們關注的重點應當是，實現現代化，中國需要做些什麼，對知識界來說，則是需要哪些知識。

吃飯的時候同吳思聊天，關於中國真的成了“發達國家”，會採取什麼“模式”的問題，我覺得，就目前已經初露端倪的態勢來看：我們的市場和資源遍佈全世界，需要國家的力量來保

護；我們是一個大國，是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需要對世界擔負越來越大的義務和責任；而在科技和經濟方面，我們和世界先進國家的差距還相當大，如果按人均計算更是如此；另外，國土整治的任務大得驚人，國內又有嚴重的社會問題；……因此，到那時候的“模式”，我看首先還是要關注“經濟自由”、以“效率”為優先，也就是說，還是採取“美國模式”的可能性比較大。瑞典“福利國家”的模式，即使到將來，對我們的“國情”而言，可能也太奢侈了，不管人們對“瑞典模式”如何情有獨鍾，那時候國際國內的客觀情勢，恐怕未必會允許我們那樣做。

我很欣賞黃仁宇先生的一句話：“現代化就是數目字管理。”可惜我們的知識界，沒有多少人關心和研究這個問題。我覺得，謝韜老先生對“民主社會主義”那麼大的興趣，是不是“理想主義”色彩太重了一點。在這個問題上，我很贊成剛才秦暉講的話：我們可以認為，瑞典的“福利”比美國多，美國的“自由”比瑞典多；可是，我們中國今天的情況，無論“福利”，還是“自由”，都既不如瑞典，也不如美國。

因為我們還是一個“發展中國家”。打個有點不敬的比方吧，人家開數學的學術討論會，我們看到教授和博士們關於“復變函數”、“拉普拉斯方程”的爭論，十分熱鬧，便躍躍欲試地也想去插一嘴；可是不要忘記，我們初中還沒有畢業，“平面幾何”的作業，還等著我們做呢。

《王光美訪談錄》披露新的史實 和對“八大路線”新的解讀

古語有云，“欲明大道，必先讀史。”我們的民族歷來重視歷史，而且有優秀的史學傳統。中國古代那部著名的史學鉅著《資

治通鑒》，其名稱就深寓著卓越的思想。可以說，指導治理國家的實踐，來自歷史的知識和經驗，是最為可靠的。在我國悠久的歷史中，又以我黨自己的歷史，對我們治理國家的借鑒意義，最為切近，也最為重要。

要從歷史經驗中尋找借鑒，當然要有把握全局的能力，著眼於大的方面，不能過分拘泥於某些歷史的細節，至於那些專門關注個人恩怨和“權術”一類的東西，其意義實在有限得很。不過，某些歷史的細節也很重要，有時候，對我們正確的歷史認知，還有著決定性的意義。我們在最近出版的《王光美訪談錄》中，就發現這樣一個歷史的細節，王光美同志披露的新的史實，使我們對所謂的“八大路線”，產生新的認知和新的解讀。

自 80 年代以來，我國的社會輿論包括理論界，有一種雖然不很正規卻得到廣泛認可的說法：在黨的 11 屆六中全會作出《關於建國以後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之後，因為“文化大革命被徹底否定”了，黨的“九大”和“十大”的路線自然也被否定了，加上劉少奇同志平反了，因此，我們的黨和國家恢復到“八大的路線”了，而“八大的路線”才是正確的路線。

什麼是“八大的路線”呢？在許多人的印象裡，所謂“八大的路線”，被簡單化地認為就是“八大”對我國關於“主要矛盾”的表述，即“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的矛盾”。對所謂“主要矛盾”的這種表述，給人們的印象是，國家的主要力量應該用來搞經濟建設了。在許多人看來，這個“八大的路線”，同我黨在 11 屆三中全會確定的“經濟建設為中心”的路線是一致的，而且還可以用它來批判“階級鬥爭為綱”的觀點。

由此，又引出這樣的歷史認知：因為“八大”的《政治報告》是劉少奇同志作的，因此，所謂“八大路線”被認為是劉少奇同志主張和倡導的；後來，又是由於毛澤東同志的反對，這個正確的“八大路線”被放棄了；而這一點，又被認為是毛澤東和劉少

奇在黨內的“路線鬥爭”的開端，自然，劉少奇同志代表了正確路線，而毛澤東同志則代表了錯誤路線。相當長的時間裡，在相當多的人的心目中，這成了對我黨那一段歷史的主流印象。

可是，《王光美訪談錄》一書披露的一個重要的歷史細節告訴我們，對那一段黨的歷史的這種印象，是不符合歷史事實的。關於“八大路線”的“主要矛盾”的表述，王光美給我們講了這樣一個她親歷的有趣的故事：

1956年中共召開的“八大”，是很開放的，不像後來的黨代會，對外嚴格保密；當時“社會主義陣營”各國的兄弟黨都派代表團參加了，其中蘇共代表團的米高揚更是參加了“八大”的全過程。在“八大”的閉幕式以後，會場的工作人員發現米高揚座位前面的桌子上放的便箋，上面寫了一些俄文字。我們的工作人員很細緻也很負責，立即向領導彙報，這個紙條交給了劉少奇同志。

王光美當時擔任劉少奇辦公室主任，她談了自己的親歷親見：“少奇同志當時來不及處理，就放在包裡帶回了家。我在為他整理文件時，見到這個紙條便箋，就去問他。少奇簡單講了一下來源。……當時我們黨對蘇共領導人的意見是很重視的。少奇同志特意把這個紙條便箋拿去給毛主席看。他倆怎麼商量的？毛主席有什麼意見？這些我都不知道。”

米高揚在那幾張紙上寫了點什麼呢？其大概內容，是在“八大”的閉幕式上，米高揚聽了坐在旁邊的師哲同志現場翻譯《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後，對“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這個“主要矛盾”的表述，有點不同意見，認為這個理論表述，不符合馬克思主義關於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經濟基礎和上層建築的基本原理。王光美同志在《訪談錄》中說，“（米高揚）不知是覺得無用而沒有帶走，還是有意留在座位上？”或許米高揚是顧慮影響兩黨關係吧，沒有向中共正式提出交涉；大概也是那時斯大林已經去世了，蘇共黨內又不太穩定，在中共面前不像

過去那麼“牛”了；於是，米高揚順手在便箋上寫了幾段俄文，放在桌子上就走了。也許米高揚是想通過這種方式，非正式地向中共傳達蘇方的意見。

那個時候，正是中蘇兩黨的蜜月期，毛澤東、劉少奇和中共領導，對“老大哥”的意見還是很重視的；而且，從最實際的考慮吧，那時正是蘇聯對我們進行大規模經濟援助的時候，因為一些細枝末節的小事，損害兩國關係的大局，影響我們的經濟建設，也不划算。

“八大”閉幕後的第三天就是國慶節。當天發生的事情，現在我國的黨史研究者都很熟悉了。

在天安門城樓上，毛主席對劉少奇講：“看起來，‘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的矛盾是我國社會主要矛盾’，這個提法不正確。”

劉少奇回應道：“喲，報告已經通過公佈了，怎麼辦？”

這兩段話，現在被許多人當作毛主席和劉少奇之間“路線鬥爭”的開始。可是，王光美在《訪談錄》中說：“當時毛主席只是提了一下，沒有說要改變或者採取什麼措施，所以中央將八大《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等文件照常下發了，事實上也沒有辦法改了，來不及了，而且剛剛通過就改也不合適。”當時，王光美同志已經在劉少奇辦公室工作多年了，對中央工作的規矩也比較瞭解，她這段議論，是內行的話，應當是符合當時實際情況的。

從《王光美訪談錄》披露的新的史實，我們可以看到，嚴格地說，這個關於“主要矛盾”是“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的矛盾”的表述，並不是所謂“八大路線”；因為在劉少奇同志在“八大”的大會上所作的《政治報告》中，並沒有這個關於“主要矛盾”的提法。

那麼，這個關於“主要矛盾”的提法，是從哪兒來的呢？我國的黨史學者進行了許多研究和考證。當年的基本情況是這樣

的：《政治報告》討論通過後，黨代會閉幕前，還要作一個《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這個關於“主要矛盾”的提法，就是這個《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裡面的話。

據胡喬木和當時的秘書班子中健在的一些同志在黨史雜誌上著文回顧，這個《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是陳伯達寫的，當時他是毛主席的“大秘書”。在《陳伯達回憶錄》中，陳伯達自己說，《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是他寫的，對關於“主要矛盾”的表述後來成了“八大路線”，他還很得意。

八大的《政治報告》本身，經過會議代表的充分討論；但陳伯達擬定的這個《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大概因為只有幾行字，是很簡單的一個東西，所以可能未經毛主席和劉少奇審核，或者看的時候沒有很在意，於是在八大的閉幕式上宣讀了一下，就最終通過了。

關於“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的“主要矛盾”，也就是人們印象中的“八大路線”，當年實際的歷史情況，就是這樣。其中關鍵的歷史情節，是《王光美訪談錄》提供的。

從以上新的史實中，我們可以對這一段歷史作出新的解讀：

第一，這句關於“主要矛盾”的表述，不是八大《政治報告》的正式內容，不是毛主席和劉少奇提出來的，而是陳伯達在《關於政治報告的決議》中自己加上去的。

第二，在“八大”期間，並不存在什麼毛主席和劉少奇在“路線”問題上的矛盾和鬥爭。實際上，八大的《政治報告》，雖然由劉少奇主持起草的，但在《政治報告》起草過程中，毛主席同劉少奇以及中央領導集體之間，曾經密切地交換意見，毛主席不僅多次審閱了《政治報告》的文稿，而且還給劉少奇同志寫過許多親筆信件，這些，都有檔案中的手稿為證。

第三，關於“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這個“主要矛盾”的提法，後來被放棄，也並不是因為毛主席和劉

少奇之間發生了什麼“路線鬥爭”，而是蘇方米高揚寫的那個紙條便箋，我們進行研究後覺得關於“主要矛盾”的提法不妥，在幾個月以後作了修改。從國慶節毛主席和劉少奇在天安門城樓上的談話看，顯然是他們兩個在前幾天夜間交談的繼續；那個時候，毛主席和劉少奇兩人，並沒有在這個問題上產生過什麼矛盾。

我們今天的黨史研究，有不少人從當前的政治需要出發來演繹歷史，實際上是不符合歷史事實的。關於在“八大路線”問題上毛主席和劉少奇之間的“路線鬥爭”，這種主觀演繹出來的歷史認知，在我看來，實際上還是“文化大革命”遺留下來的產物；只不過，在“文革”時代，認為毛主席代表正確路線，劉少奇是錯誤路線，而在“文革”以後，反過來了，認為劉少奇代表正確路線，而毛主席成了錯誤的了。可歷史事實呢，在“八大”期間，根本就不存在毛主席和劉少奇在路線問題上的矛盾和鬥爭。

那麼，“先進的社會主義制度和落後的生產力”這個“主要矛盾”的表述，也就是所謂的“八大路線”，是否正確呢？

按照馬克思歷史唯物論關於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經濟基礎和上層建築的理論觀點來衡量，我們稱之為“八大路線”的這種表述，很難說是正確的，在“落後的生產力”決定的“經濟基礎”上，作為“上層建築”的所謂“社會制度”，怎麼會那麼“先進”呢？這是不符合馬克思歷史唯物論基本原理的。

這裡還有一個問題：我們作為判別是非依據的馬克思的歷史唯物論，是否可靠呢？我們承認，就像不會有什麼“歷史的終結”一樣，馬克思主義也不是“真理的終結”，而且，就像毛主席的話一樣，馬克思的話也並不“句句是真理”；不過，馬克思的歷史唯物論，作為一種思想創造，放到世界歷史和學術的範圍內，也應該承認是站得住腳的，很難否定。也就是說，對所謂“八大路線”的是非，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唯物論這個衡量標準，其真理性是可靠的。因此米高揚的意見，是有道理的。

如果我們撇開這些意識形態的詞彙，從純粹實際的角度，對所謂“社會制度”來作點考察的話，僅僅舉一個方面的例子，比如政府官員隊伍的素質，我們看到：在“毛澤東時代”，我們國家的黨政幹部雖然在道德方面的表現相當傑出，但文化程度和知識水平卻叫人不敢恭維，不然也不會在“大躍進”和“大煉鋼鐵”時辦了那麼多無知而可笑的事，出了那麼多洋相；而到如今，我們的黨政官員雖然在文化程度和知識水平方面有大幅提高，但卻又腐敗得不成樣子，在道德上表現得如此墮落。我想，如果依一個現代國家的“制度”標準來衡量，我們今天的“社會制度”，恐怕並不那麼“先進”呢。

對我們過去關於所謂“八大路線”的歷史認知或者說主流印象，如果由新的史實和新的解讀進行認真的反思，我們可以得到的認識是：

我們國家在現代化的道路上是一個後來者，如今仍然是一個“發展中國家”，現在正在進行“現代化的強行軍”，距離一個現代化國家還有很長的路要走。

我們國家的現代化建設，不僅在科技、工業等方面的建設，要儘快改變“落後的生產力”的面貌；而且在“社會制度”方面，也應當使我們國家的“制度”建設，努力達到一個“先進”的現代化國家的水準。

介紹我的一本新作：《憲政與“立國之本”》

下面我才談到我參加這次會議的本意，推銷我的這本書。這本書的全稱是，《憲政與“立國之本”——關於“新民主主義”和〈共同綱領〉的回顧與反思》，大風出版社2007年1月出版。

我得承認，我這本書的創作靈感，源於20多年以前父親與我

的一次交談。這次交談引起我很長時間的思考。可以說，這成了父親給我的一個研究課題，最後寫成了《憲政與“立國之本”》一書。

對鄧小平開創的“改革開放”的事業，我是衷心擁護的，這不是打官腔。“改革開放”，為我們國家開闢了一條嶄新的道路，給中國帶來了歷史性的轉變。雖然未來的發展很難預測，現在也有這樣那樣的悲觀看法，但作為鄧小平的主要業績，總的來說，截至今日為止，改革開放在實踐上是成功的。作為“改革開放的總設計師”，鄧小平同志可謂當之無愧。這和鄧小平同志的個人特點是相關的，現在他去世了，“蓋棺定論”吧，我們可以把他的概括為改革家、戰略家、實幹家。鄧小平的事業，屬於實幹類型。

鄧小平生前被稱為“改革開放的總設計師”，去世後又由繼任領導人將其思想概括為“鄧小平理論”。不過我認為，鄧小平對改革開放的理論表述，基本上是不成功的。這些理論表述，今天已經成為人們的口頭禪：“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黨的基本路線”，“一部分人先富起來”……等等。

實事求是地說，鄧小平同志在理論方面的能力，在中共領袖中，不如毛主席，也不如劉少奇。他的表述有的還有點理論色彩，有的則純粹是大白話，比如“發展是硬道理”、“一百年不變”等，只是表示了他搞改革開放的決心，算不上什麼理論。

“鄧小平理論”的概括之所以不成功，從幹部群眾的反映就可以看出來。人們私下交談時，一提到“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不少人的第一反應：不就是共產黨領著搞資本主義嘛，掛羊頭賣狗肉。按馬克思的話來說，這個理論不僅沒有“征服群眾”，即便是贊成改革開放的人，也並不很信服、並認真對待它。從實際情況來講，我們雖然把國家的制度稱作“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鄧小平講的“四項基本原則”裡面，很重要的一條也是“堅持社

會主義道路”，可是我們在堅持了 20 多年的“社會主義道路”之後，在總的國民經濟中，現在的私營經濟，資產佔了 50% 以上，產出更是佔了 70% 以上。而人們的常識，一般都很難把私人資本和社會主義聯繫起來，因為它就是資本主義。

堅持了 20 多年的“社會主義道路”，怎麼就堅持出 50~70% 的資本主義了呢？這反映了一種“名實相怨”的現象——理論不能夠正確地反映實際，因而也就不能正確地指導實踐，也就是說，目前的理論，既不能“循實正名”，也不能“循名責實”。這種“名實相怨”的現象，在中國改革的實踐中造成了許多問題，實際上在損害著“改革開放”的事業。理論問題沒有解決好，是鄧小平時代給我們留下來的遺產。鄧小平同志去世後，中國改革的理論問題仍然沒有解決好。

按現代化標準來說，我國仍然是一個經濟、社會、政治等各方面的制度都沒有發展到位的國家。在這種情況下，理論指導是很重要的。前十幾年有句話，“拿起筷子吃肉，放下筷子罵娘”，現在，兩極分化，工人下崗，更要罵娘了。換個角度看，這種現象，反映了整個社會的思想混亂和信仰危機。我認為，以此來責備年輕一代是不對的，責任不在幹部和群眾，而主要在中央，是中央沒有為改革解決好理論問題，造成了思想混亂，影響了年輕人，而年輕人以自己的方式在熱忱地思考這個問題，卻被指責為“信仰危機”。這實際上是理論與實踐嚴重脫節產生的現象。

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應該如何應對呢？我認為，解決改革在理論方面問題的方法，其實很簡單，用一句老話說，叫作“退一步海闊天空”：

黨的理論，應當回到“新民主主義”的理論上來；黨的路線，應當回到“七大”的路線；我國的憲政，則應當回到新中國建立時的第一部憲法，即《共同綱領》。這是三個一脈相承的執政的理論體系。

在改革時代，理論的創新是必然的，向世界的學習也是必然的。但是在憲政問題上，既要前進創新，又要體現歷史的繼承性；而且，既然能夠適應現實需要的理論，我們黨自己的歷史傳統裡就有，有什麼必要“捨近求遠”、去追求那些“全盤西化”的名號呢？美國憲法二百多年不變，如果我們對其持正面、肯定評價的話，那麼我們的“新民主主義論”和《共同綱領》，完全可以與之相比。

“鄧小平理論”的表述中，一個突出的問題，就是排斥和拒絕“資本主義”，“名實相怨”的尷尬，即源於此。恢復了“新民主主義”的理論，問題就可以解決了，因為毛主席的“新民主主義論”，按照劉少奇同志的解釋，新民主主義，既有社會主義，也有資本主義。按照“新民主主義”的理論，中國在“改革開放”之後產生的“私人資本主義經濟”，不僅可以“循實正名”，得到合理的解釋，而且可以“循名責實”，對“私人資本主義經濟”進行規範。

當然，“新民主主義”的理論和作為憲法的《共同綱領》，也需要繼續發展，不必照搬照抄，但這個理論框架，其核心理念或者說精神實質卻完全可以繼承。

其實，“新民主主義”理論的本質，就體現在我們的國旗“五星紅旗”上：中間的那顆大星星代表共產黨的領導，周圍的四顆小星星分別代表工人階級、農民階級、城市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在革命時代，是四大革命階級的聯合陣線，執政以後，這四個階級又構成了我國政權的社會基礎，毛主席稱之為“國體”。在此基礎上，毛主席又發展出了“人民民主專政”的思想，這和盧梭的“人民主權論”其實是一樣的。五星紅旗的政治含義，已經表明了“新民主主義”和《共同綱領》的精神實質，用鄧小平的話來說，是完全可以“一百年不變”的。

毛主席“新民主主義”的理論，最早形成文字，是1939年。

抗日戰爭初期，毛澤東同志在成功解決了抗日戰爭的軍事戰略和政治戰略這些緊迫的問題之後，就開始考慮與探索中國革命的政治理論問題。經過了一段時間的醞釀，在《紀念五四運動》、《〈共產黨人〉發刊詞》、《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等文章中，初步提出這個理論。以 1940 年的《新民主主義論》為標誌，進行了系統闡述，“新民主主義”的理論基本形成。之後，主席又逐漸對該理論進行了一些重要的補充，有七大的政治報告《論聯合政府》、解放前夕的《論人民民主專政》和解放後的《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

“新民主主義”理論的醞釀、產生、成熟、完善，經過毛澤東同志十幾年的認真思考。“新民主主義”的理論，不僅是革命的理論，而且是革命成功以後建設國家的理論，是憲政的理論。實際上，《新民主主義論》，毛主席就是當作憲政理論來論述的。如今的中國，革命早已勝利了，我們完全可以而且應當“告別革命”了，但是，毛主席在革命時代創立的“新民主主義論”，卻仍然可以作為我國憲政理論的基礎。按照這個思想，就可以對改革開放以來的一些社會現實作出解釋，與“鄧小平理論”、“三個代表”等表述進行比較、分析。一個理論如果是正確的，一方面要進行正面闡述，一方面要與不同意見進行討論、辯駁，才能經得起推敲。

從思維方式看，鄧小平同志的“兩個基本點”的理論，同“八大”時關於“主要矛盾”的提法一樣，可歸於張之洞“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一類：既要向世界學習，又要羞羞答答，大體上是，自然科學領域的東西可以學，但社會生活領域的東西，則必須堅持自己的一套，19 世紀時，是“傳統社會”那一套，到 20 世紀，則是“革命時代”的一套。

對這種“中體西用”的思維方式，我既不欣賞，也不贊成。應當指出的是，在我黨的領袖裡，明確反對“中體西用”的，是毛澤東同志。在《與音樂工作者的談話》一文中，毛主席非常明

確地反對和批評了“中體西用”的提法。

我們的一般印象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是槍桿子裡面打出來的，這從實質上不能說不對。但具體地說，從憲政角度來講，我們這個國家，是在第一屆政協會議誕生的，“政協會議”實際上就是西方人說的“制憲會議”，“政協會議”制定了《共同綱領》，才有了我們這個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它的中央政府。

現在的說法，認為“新中國”建立以來，我們共有四部憲法。這種說法不對，《共同綱領》稱為“臨時憲法”，當時也稱為“人民大憲章”，所以實際上是五部。當然，1954年的憲法，否定了《共同綱領》的基本精神。究其原因，是因為歷史把它否定了，經過“三大改造”，我國由新民主主義制度轉變為社會主義制度了。

在現在的條件下，如果從實質含義上進行分析，從憲政理論上進行研究，如果已經“名實相怨”，那就必須“循實正名”。從新民主主義到社會主義，又從社會主義再回到新民主主義，這可以理解為黑格爾哲學中所說的“正~反~合”。既然中國改革的社會現實實際上已經回到了新民主主義階段，那麼，憲法恢復到與之匹配的《共同綱領》，也是合乎情理的。

關於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我們也應當作新的理解。如果簡單地說，所謂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可以從兩個角度來理解：1、經濟成份的角度，也就是公有制、國有制和私有資本；2、國家、社會制度的角度。

作為經濟成份，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涵義，很容易理解。

資本主義作為“制度”，大體上可以認為是保護財產權利的法律制度，包括國有和私有資產，前者比較簡單，因為所有制結構簡單，後者則很複雜，因此需要龐大的法律體系來支撐。

而社會主義作為“制度”，如果作點簡單化的理解，就是國家對社會弱勢群體實行救助的制度，也就是社會保障制度。

實際上，一個現代國家，既是一個在保護產權方面，非常嚴格、

嚴謹的國家，同時也是對全體人民、尤其是社會弱勢群體照顧得相當周到的國家。因此，對世界上每一個發達國家，我們都可如此理解：它們既是一種發達的資本主義制度，也是一種發達的社會主義制度。而不論發達的資本主義制度，還是發達的社會主義制度，對我們都是一個建設的問題，而且建設的任務很艱鉅，因為我們是一個發展中國家。建設社會主義制度，嚴重的問題是缺乏財力，而建設資本主義制度，主要是政府的建設和觀念的轉變。

因此，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完全可以在一個國家和諧共存；而“新民主主義”，就是既有社會主義，也有資本主義。把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看成完全對立、你死我活的兩種“制度”，這實際上是一種冷戰思維。冷戰結束了，世界變了，中國也變了，我們沒有必要繼續維持這種冷戰思維。

作為中國人，我們應當知道這樣一個歷史事實：所謂“冷戰”，是在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和美國為首的“資本主義陣營”之間進行的；不過，自 20 世紀 60 年代的“中蘇論戰”起，中國雖然仍是一個“社會主義國家”，卻已經不屬於那個“社會主義陣營”了；也就是說，打破二次大戰以後的“雅爾塔體制”，率先從世界“兩極格局”中掙脫出來的，是中國。因此，拋棄“冷戰思維”，中國人不僅不應當在心理上有什麼障礙，而且最有資格理直氣壯地在世界上倡導。